



填报单位：

(盖章)

南沙区贸促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

时间：2022年4月20日

单位名称	应知应会法律法规	学习方式和具体措施	完成时限
南沙区贸促会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（2018修正）》	自主学习；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、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，做到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，自觉用宪法法律规范自身行为。	全年
	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	自主学习；力求学懂弄通、学深悟透，将《民法典》具体内容与工作实际结合起来，聚焦新要求，切实提高工作规范化法治水平。	全年
	3.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	联合党支部学习；切实掌握内涵精髓。真懂，切实领悟深刻道理。真用，切实指导实践工作。积极行使党员权利，自觉履行党员义务。	全年
	4.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	联合党支部学习；对照“忠诚、干净、担当”要求，不断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和党章党纪党规意识，真正做到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。	全年
	5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	办公例会学习；	全年

	密法》	增强责任心、事业心和保密意识，强化保密工作意识。	
	6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》	办公例会学习；增强责任心、事业心和密码保密工作意识。	全年
	7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	办公例会学习；充分认识制定国家安全法的重要意义，增强国家安全意识，依法维护国家安全。	全年
选学内容	8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	自主学习；认真学习《外商投资法》，协助做好招商引资工作，促进经济发展。	全年
	9.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	自主学习；充分认识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，提高服务水平，助力企业发展。	全年
备注说明	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包括：宪法、民法典、党内法规、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、与本单位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等。以上内容由各单位结合职能自行梳理填报。 领导干部学法形式：坚持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、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、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。各单位可结合党委（组）中心组学法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、行政执法人员旁听庭审活动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、领导干部任前学法考试、法治讲座和法治报告会、宪法集体宣誓等形式开展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学习。		